

谈判采购公告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中粮JT人工智能建设项目-AI基础平台采购项目一标段（二次）

1.2 采购人：中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4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拟搭建智能问数平台，构建企业级智能应用底座，实现数据价值洞察与AI Agent能力的深度融合，全面支撑业务智能化转型。具体采购需求，详见谈判采购文件第五章。

1.5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方式：1家，综合排名第一名。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一标段：智能问数平台。

2.2 交付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个月。

2.3 交付地点：北京市。

2.4 实施方式：乙方进驻甲方现场完成平台部署和调试工作。

2.5 最高限价：一标段最高响应限价：120万元。

2.6 售后服务：

质保期：免费提供验收结束后一年的质保服务（质保期内不收取运维服务费用）。

质保期内服务要求：提供专职服务代表、专职服务工程师2小时内响应产品服务以及问题技术支持需求。质保期内，维护的范畴包括对所使用产品技术问题提供支持，对产品的bug进行修改。使用中产品出现问题需要在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进行响应，直到修复问题，恢复系统稳定运行。投标方应向甲方提供系统问题响应承诺，投标方应主动及时向甲方提供软件升级和Bug信息，给出软件升级、Bug管理和性能调整等服务方式和服务承诺。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如需要继续由投标方提供售后服务的，投标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不得收取上门费等不合理费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注册要求：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3.2资质要求：供应商须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厂商（须提供制造厂商说明）或代理商（代理商须出具针对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唯一原厂授权书），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原厂公章。

3.3业绩要求：无；



3.4信誉要求：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5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少1个月的依法纳税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和2025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6其他要求：

3.6.1供应商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选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相应承诺书。

3.6.2供应商不得对外挂靠、分包或转包本项目的服务内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相应承诺书。

3.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响应；

3.6.4供应商未被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暂停参加响应资格或者被列入中粮集团或中粮信科“黑名单”；

3.6.5供应商实缴资本不能为“0”，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证明材料；

3.6.6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3.6.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必须符合的条件；

3.6.8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领取谈判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

4.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详见中粮E采平台。

4.2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陆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https://ecai.cofco.com>)完成平台供应商注册，并确认是否参加本项目。之后，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通过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获取/购买采购文件。

注：未在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的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4.3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具体打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天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14800059261658

支付要求：需公对公转账。

5、响应保证金

5.1响应保证金的形式：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6、响应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在开标截止时间（详见中粮E采平台）之前，提早通过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https://ecai.cofco.com>）的在线交易页面上传本项目响应文件，逾期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特别是初次使用本交易平台的供应商应为上传响应文件留出足够的时间，防止因为发生不可预见的事件造成响应失败，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启，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响应文件活动。开启时，供应商通过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在线进行响应文件开启、互动交流等开启活动。

届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电子开启会，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出席电子开启会议的，视同为认同开启结果。

7、发布媒介

本项目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https://ecai.cofco.com>）上发布。

8、联系方式

8.1采购人名称：中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

联系人：胡振宇

电话：010-85019710

8.2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宋庄路扑满山大厦1号楼7层701

联系人：宋鹏、赵乐、魏晓玉

联系电话：13932859319、13716094599、18332973700

电子信箱：wgzhaobiao@bjweigong.cn

8.3中粮集团监督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7层招标与采购管理部

监 督 人：徐昕

联系电话：010-85006032

9、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按下列步骤进行操作：

（1）在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网址：<https://ecai.cofco.com>，以下简称交易平台）注册成为交易平台的供应商。供应商首次使用“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时，需由企

业委托的企业管理员，在中粮E采供应链采购平台（网址：<https://ecai.cofco.com>）上进入“供应商登录”模块，点击“注册”按钮，依次完成用户注册和实名认证、主体认证、业务申请三个环节，并维护本公司组织架构及人员，其他人员也可登录系统进行业务操作。

（2）注册成功后，即可登录系统进行报名、响应及了解各项环节，需要注意的是最终的电子响应文件生成及上传均需要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确保其已办理“CA 数字证书”并在有效期内即可登录系统进行业务操作。

（3）在文件领取时间（详见中粮E采平台）内从交易平台本项目的在线交易页面，点击下载采购文件等资料。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在收到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提交的全部资料并审查完其填报的相关信息后，将确认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的报名情况，各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即可下载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4）此后，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在交易平台的招标（采购）公告栏下可能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和/或澄清文件。供应商须依据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和/或澄清文件更新响应文件。

2026年1月6日